

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4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2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决算表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二、收入决算表	5
三、支出决算表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0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2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4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15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1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1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9
第五部分 附件	19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文化、文物、旅游广播工作的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结合我区实际，制定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

（二）统筹规划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和旅游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体制机制改革。

（三）管理全国性重大文化活动，指导我区重点文化设施建设，组织我区旅游整体形象推广，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市场推广，制定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

（四）指导、管理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五）负责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

（六）指导、推进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七）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八）统筹规划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发展。

（九）指导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

（十）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位于离石区龙山路769号三号楼一层。1958年10月设立离石县文化局，2019年3月行政单位机构改革后把区文物旅游开发中心承担的行政职能整合组建为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属正科级建制，是区人民政府组成部门。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一级部门由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一个二级预算单位组成。内设个机构4个：综合办公室、文化股、文物股、旅游股。下设非独立预算单位4个：离石区文化旅游综合服务中心、离石区文物保护中心、离石区文化馆、离石区图书馆。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97.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1568.92
八、其他收入	8	5.5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55.8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7.5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0.7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02.9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802.9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802.94	总计	62	1802.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02.94	704.87	1098.0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68.92	472.72	1096.20			
20701	文化和旅游	753.57	472.72	280.85			
2070101	行政运行	469.15	469.15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22	3.57	56.65			
2070109	群众文化	30.91		30.91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34.80		134.8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8.48		58.48			
20702	文物	692.41		692.41			
2070204	文物保护	692.41		692.41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2.94		122.94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2.94		122.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5.81	155.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5.81	155.8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16	45.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32	58.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2.33	52.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50	25.63	1.8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50	25.63	1.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9	4.13	1.8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60	19.6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1	1.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71	50.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71	50.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71	50.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97.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1563.42	1563.42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5.81	155.8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7.50	27.5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0.71	50.7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97.4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97.44	1797.4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797.44	总计	64	1797.44	1797.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 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797.44	704.87	1092.5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63.42	472.72	1090.70
20701	文化和旅游	753.57	472.72	280.85
2070101	行政运行	469.15	469.15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22	3.57	56.65
2070109	群众文化	30.91		30.91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34.80		134.8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8.48		58.48
20702	文物	686.91		686.91
2070204	文物保护	686.91		686.91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2.94		122.94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2.94		122.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5.81	155.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5.81	155.8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16	45.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32	58.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2.33	52.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50	25.63	1.8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50	25.63	1.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9	4.13	1.8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60	19.6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1	1.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71	50.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71	50.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71	50.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21.6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5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218.82	30201	办公费	2.3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43.52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6.75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47.86	30205	水费	0.05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32	30206	电费	0.5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2.33	30207	邮电费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73	30208	取暖费	3.33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9	30211	差旅费	0.57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7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19	30214	租赁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73	30215	会议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02	退休费	45.1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2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4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6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	其他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6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3.48	31006	大型修缮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60	31008	物资储备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99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670.34	公用经费合计								34.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 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说明：本表无数据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 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统计数
合计	1	207.37
货物	2	0.55
工程	3	162.48
服务	4	44.34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行政单位	5	34.53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车辆数合计（辆）	7	4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9	
3. 机要通信用车	10	1
4. 应急保障用车	11	
5. 执法执勤用车	12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14	
8. 其他用车	15	3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1,802.94万元，支出总计1,802.94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2,977.47万元，下降62.28%，支出总计减少2,977.47万元，下降62.28%。主要原因是本年专项经费减少，文化、旅游、文物项目本年上级专项资金、本级专项资金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1,802.94万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1,797.44万元，占比99.69%；

其他收入5.50万元，占比0.3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1,802.94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704.87万元，占比39.10%；

项目支出1,098.06万元，占比60.9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797.44万元，支出总计1,797.44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2,970.90万元，下降62.3%；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2,970.90万元，下降62.3%。主要原因是本年专项经费收入减少，文化、旅游、文物项目本年上级专项资金收入、本级专项资金收入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1,797.4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69%。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970.90万元，下降62.3%。主要原因是本年专项经费支出减少，文化、旅游、文物项目本年上级专项资金支出、本级专项资金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97.4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1,563.42万元，占比86.9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55.81万元，占比8.67%；

卫生健康支出(类)27.50万元，占比1.53%；

住房保障支出(类)50.71万元，占比2.8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2,852.02万元，支出决算1,797.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3.02%。其中：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年初预算2,643.88万元，支出决算1,563.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9.13%，用于行政运行469.15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60.22万元，群众文化30.91万元，文化创作与保护134.8万元，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58.48万元，文物保护686.92万元，其

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22.94万元。较上年决算减少3,204.92万元，下降67.21%，主要原因是本年专项经费减少，文化、旅游、文物项目本年上级专项资金、本级专项资金减少；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4年年初预算口径变化。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121.93万元，支出决算155.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7.79%，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45.16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58.32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52.33万元。较上年决算增加155.81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于2023年年初预算列入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024年年初预算口径变化。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29.29万元，支出决算27.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89%，用于行政单位医疗5.99万元，事业单位医疗19.60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1.91万元。较上年决算增加27.50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卫生健康支出于2023年年初预算列入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024年年初预算口径变化。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56.92万元，支出决算50.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09%，用于住房公积金50.71万元。较上年决算增加50.71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住房保障支出于2023年年初预算列入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024年年初预算口径变化。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04.8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670.34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621.61万元，其中包括：基本工资218.81万元，津贴补贴43.52万元，奖金6.75万元，绩效工资147.86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58.32万元，职业年金缴费52.33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23.73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1.90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49万元，住房公积金50.71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6.1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48.73万元，其中包括：退休费45.16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57万元；

公用经费34.5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2.31万元，水费0.05万元，电费0.5万元，取暖费3.33万元，差旅费0.57万元，专业材料费0.02万元，劳务费0.45万元，委托业务费2.60万元，工会经费4.62万元，福利费13.48万元，其他交通费用6.60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相同。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出国（境）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0辆，主要用于：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4、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支出；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是本单位无国（境）外接待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4.53万元，比2023年减少2.93万元，下降7.82%，主要原因2024年度退休3人，公用经费、公务员交通补助、工会经费、福利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07.3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5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62.4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4.34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07.3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6.7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1.84%。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其他用车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流动图书车1辆，流动文化车1辆，文化市场执法用车1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4年二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23个，涉及资金584.61万元：1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8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完善、提高相关制度建立等工作，继续推进未完成项目。

附件：二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无

第五部分 附件

2024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区级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区级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71-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预算单位					171001-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拨付(%)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1.68	21.68	21.68	0	21.68	0	0	0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市属区级财政资金		21.68	21.68	21.68	0	21.68	0.00	0.00	0.00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项目资金预算来源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财政部文化和旅游局关于印发〈中央和地方公共图书馆免费开放文化项目(站)免费开放外购设备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0〕14号)拨付资金至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8个乡级综合文化站、7个城市社区(街道)文化中心、保障免费开放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公共文化服务文化。					该资金为2024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经费项目资金,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预算数	年度预算数	实际完成数	年度预算数	得分	绩效指标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保障经费、经费量	一个	15个	0个	20	0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质量指标	免费开放经费使用率		100%	免费开放经费使用率	10	0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产出指标	免费开放绩效自评得分		2024年免费开放	免费开放绩效自评得分	10	0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成本指标	乡级综合文化站、城市社区(街道)文化中心运营经费	1万元/个	1.15万元/个	0万元/个	8	0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成本指标	文化馆、图书馆、美术馆运营经费	1万元/个	1.15万元/个	0万元/个	8	0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经费、经费量	保障	保障	保障	30	0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满意度	≥8%	≥85%	≥8%	10	0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满意度	≥8%	≥85%	≥8%	10	0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满意度	≥8%	≥85%	≥8%	10	0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总分							0	无								
项目自评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及		2024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区级资金项目预算216800元,全年执行数0元,预算执行率为0%,资金于2024年未支付系统数据。														
项目自评结论	产出情况分析及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数量指标分析及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质量指标分析及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社会效益指标分析及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主要结论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项目自评结论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项目自评结论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项目自评结论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项目自评结论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项目自评结论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项目自评结论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项目自评结论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项目自评结论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项目自评结论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项目自评结论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项目自评结论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项目自评结论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项目自评结论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项目自评结论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项目自评结论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项目自评结论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项目自评结论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项目自评结论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项目自评结论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项目自评结论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项目自评结论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项目自评结论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项目自评结论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项目自评结论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项目自评结论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项目自评结论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项目自评结论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项目自评结论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项目自评结论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项目自评结论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项目自评结论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未足额拨付乡级,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该资金为2024年度未支付系统数据,预算单位不执行,导致资金没有支付,同时各乡级免费开放绩效自评时未加15分,需用于第二年支付。														
项目自评结论		乡级(新源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														

备注: 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项目资金申报表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执行数”的数据取自,如果项目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项目实际执行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中央及省级补助资金（第二批）						
主管部门		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68	7.68	1.01	10	13.15%	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68	7.68	1.01	10	13.15%	2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按照《财政部文化和旅游部关于印发《中央对地方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0】156号）拨付资金至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5个乡镇综合文化站、7个城市社区（街道）文化中心，保障免费开放后正常运转并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支出。				三馆积极开展各类免费开放活动，部分免费开放活动结束时间为12月底，费用于第二年支付；同时乡镇（街道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直接拨付至乡镇，2024年因国库集中支付系统改革，预算单位不能收款，导致资金没有完成支付。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20	保障馆、站数量	15个	3个	20	10	三馆部分免费开放活动结束时间为12月底，费用于第二年支付；同时乡镇（街道办）文化站（文化中心）免费开放经费以前年度直接拨付至乡镇，2024年因国库集中支付系统改革，预算单位不能收款，导致资金没有完成支付。
		质量指标 10	免费开放经费使用率	100%	13.15%	10	2	
		时效指标 10	活动开展时效	2024 年 全年	2024 年 全年	10	7	
		成本指标 10	三馆第二批中央补助标准	0.96 万 元	0.96 万 元	3	1	
			三馆第二批省级补助标准	0.32 万 元	0.32 万 元	3	1	
			文化站（文化中心）第二批中央补助标准	0.24 万 元	0	2	0	
			文化站（文化中心）第二批省级补助标准	0.08 万 元	0	2	0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后正常运转并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支出	保障	部分达成	30	15	
	满意度 指标 10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8	
	总分					100	46	

2024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中央及省级补助资金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表

[illegible]

注：1、“年初預算數”項下的“目標預算數”和“預算執行數”為并列关系，其中“目標預算數”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標預算數中的項目資金來源表中的年度資金，“預算執行數”数据来源于項目預算支出明細表。

2、“當年預算數”的数据规则，如当年的預算未調整，取預算编制數；如異有調整，取調整后的預算數。

3、“當年執行數”是指預算執行推銷确认数。

4、“執行率”是執行數与“當年預算數”相比較。

2024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省级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省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71-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预算单位	171001-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0.24	20.24	20.24	20.24	0	100	10	
		省级财政资金	20.24	20.24	20.24	20.24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因地制宜组织开展本地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推动地方不断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和公共文化服务质量，有效提升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因地制宜组织开展本地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推动地方不断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和公共文化服务质量，有效提升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全年目标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文化宣传讲座次数	≥场	≥1场	≥1场		10	10	
			开展文化活动现场次数	≥场	≥10场	≥10场		10	10	
		质量指标	全区覆盖率		100%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文化活动完成率		100%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时效指标	活动开展时效		2024年底前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2024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省级补助资金	—万元	—9.24万元	—9.24万元		5	5	
	2024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基本因素省级部分		—万元	—11万元	—11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有效提升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 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 分析		2024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省级补助资金全年预算数 202400元，全年执行数202400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数量指标：开展文化宣传讲座次数 ≥1场，开展文化活动现场 ≥10场，已完成年度指标值。质量指标：全区覆盖率100%，文化活动完成率100%，完成绩效目标。时效指标：活动开展时效于2024年底前活动开展，完成绩效目标。成本指标：2024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省级补助资金9.24万元，2024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基本因素省级部分 11万元，完成绩效目标。						
		效益情况及分析		社会效益指标：有效提升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完成绩效目标。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群众满意度 ≥95%，完成绩效目标。						
	主要经验做法		有效提升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圆满完成各类群众文化活动。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整体素质及专业水平有待加强。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意见建议		加强业务培训，提高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4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中央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中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71-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预算单位		171001-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91.47	91.47	91.47	91.47	0	100	10			
	中央财政资金	91.47	91.47	91.47	91.47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因地制宜组织开展本地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推动地方不断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和公共文化服务质量，有效提升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因地制宜组织开展本地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推动地方不断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和公共文化服务质量，有效提升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全年目标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文化宣传讲座次数	≥场	≥1场	≥1场		10	10		
			开展文化活动现场次数	≥场	≥10场	≥10场		10	10		
		质量指标	全区覆盖率	→%	→100%	→100%		5	5		
			文化活动完成率	→%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活动开展时效		2024年底前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2024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中央补助资金	→万元	→23.1万元	→23.1万元		3	3		
			2024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基本因素中央部分	→万元	→31.07万元	→31.07万元		3	3		
			2024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绩效部分	→万元	→37.3万元	→37.3万元		4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有效提升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中央补助资金全年预算数14700元，全年执行数914700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数量指标：开展文化宣传讲座次数≥1场，开展文化活动现场次数≥10场，已完成年度指标值。质量指标：全区覆盖率100%，文化活动完成率100%，完成预期目标。时效指标：活动开展时效于2024年底前活动开展，达成预期目标。成本指标：2024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中央补助资金23.1万元，2024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基本因素中央部分31.07万元，2024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绩效部分37.3万元，达成预期目标。							
		效益情况及分析		社会效益指标：有效提升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完成预期目标。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群众满意度）95%，完成预期目标。							
	主要经验做法		有效提升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圆满完成各类群众文化活动。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整体素质及专业水平有待加强。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强业务培训，提高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第二批）							
主管部门		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6	86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6	86	0	10	0%	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提升文物安全水平，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物事业与经济社会和谐发展。				该资金与 2024 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为同一项目资金,安国寺安防新建工程项目于 2024 年已经完工，待验收，根据合同约定，验收完毕后支付剩余款项。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20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安防项目	1 个	未完成	20	0		
		质量指标 10	安全事故发生率	≤0.5%	未完成	5	0		
			项目验收合格率	≥98%	未完成	5	0		
		时效指标 10	项目按计划率	≥85%	未完成	10	0		
	成本指标 10	第二批安国寺安防新建工程资金预算下达数	86 万元	未完成	10	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全国文物保护水平与全民文物保护意识	比上一年提升	未完成	15		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影响	长期	未完成	15	0		
满意度 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90%	未完成	10	0		
	总分					100	0		

2024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71-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预算单位		171001-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99	199	199	133.622	65.378	67.15	6.71			
		中央财政资金	199	199	199	133.622	65.378	67.15	6.71	安国寺安防新建工程项目于2024年已竣工验收，待验收，根据合同约定，验收完毕后支付剩余款项。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提升文物安全水平，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物事业与经济社会和谐发展。					安国寺安防新建工程项目于2024年已竣工验收，待验收，根据合同约定，验收完毕后支付剩余款项，全年总体绩效目标完成67.1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安防项目	=1个	=1个	=1个		20	15	安国寺安防新建工程项目于2024年已竣工验收，待验收，根据合同约定，验收完毕后支付剩余款项。			
		安全事故发生率	≤%	≤0.5%	≤0.5%		5	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98%	≥98%		5	4	安国寺安防新建工程项目于2024年已竣工验收，待验收，根据合同约定，验收完毕后支付剩余款项。			
		项目按计划完成率	≥%	≥85%	≥85%		10	9	安国寺安防新建工程项目于2024年已竣工验收，待验收，根据合同约定，验收完毕后支付剩余款项。			
	成本指标	安国寺安防新建工程资金预算本次下达数	=万元	=199万元	=133.62万元		10	7	安国寺安防新建工程项目于2024年已竣工验收，待验收，根据合同约定，验收完毕后支付剩余款项。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全国文物保护单位水平与全民文物保护意识	比上一年提升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15	12	安国寺安防新建工程项目于2024年已竣工验收，待验收，根据合同约定，验收完毕后支付剩余款项。				
		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影响	长期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15	12	安国寺安防新建工程项目于2024年已竣工验收，待验收，根据合同约定，验收完毕后支付剩余款项。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	≥90%	≥90%		10	8	安国寺安防新建工程项目于2024年已竣工验收，待验收，根据合同约定，验收完毕后支付剩余款项。			
总 分								78.71	中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全年预算数1990000元，全年执行数1336215.4元，预算执行率为67.15%。								
		产出情况及分析		数量指标：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安防项目数量1个，已完成年初绩效目标；质量指标：重大安全事故发生率≤0.5%，项目验收合格率≥98%，部分完成年初绩效目标；时效指标：项目按计划完成率≥85%，部分完成年初绩效目标；成本指标：安国寺安防新建工程资金本年支付133.62万元，部分完成年初绩效目标。								
		效益情况及分析		社会效益指标：以上一年提升全国文物保护单位水平与全民文物保护意识，部分达到年初绩效目标；可持续影响指标：长期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影响，部分达到年初绩效目标。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90%，已完成年初绩效目标。								
	主要经验做法		1、减少施工期间的扰民；2、保障项目全过程治安安全；3、加强施工现场周边的秩序管理。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安国寺安防新建工程项目于2024年已竣工验收，待验收，根据合同约定，验收完毕后支付剩余款项。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验收完毕后及时支付剩余款项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免费送戏下乡惠民工程							
主管部门		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15	29.15	29.1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15	29.15	29.15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资金下达后,及时支付 2024 年免费送戏下乡惠民工程经费,确保 2025 年免费送戏下乡惠民工程及时安排。				资金下达后,已及时支付 2024 年免费送戏下乡惠民工程经费,确保 2025 年免费送戏下乡惠民工程及时安排。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20	2024 年免费送戏下乡演出场次		30 场	30 场	20	20	
		质量指标 10	演出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10	2024 年免费送戏下乡演出完成时间		2024 年 10 月底前	2024 年 10 月底前	10	10	
		成本指标 10	2024 年免费送戏下乡演出标准		9716.67 元/场	9716.67 元/场	10	10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丰富农村人民文化活动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30	30	
		生态效益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10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农村文化活动市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		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93	6.93	6.9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93	6.93	6.93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全区范围内 105 个行政村开展农村文化活动，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保障群众基本文化权益。				有效开展农村文化活动，丰富农村人民生活；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保障群众基本文化权益。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20	农村文化活动补助村数	105 个	105 个	20	20	
		质量指标 10	补助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10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10	市级配套补助标准	660 元/村	660 元/村	10	10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农村文化活动提升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4	
			丰富农村人民生活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4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10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9	
总分						100	97	

2024年群众文化惠民工程“四个一批”项目经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群众文化惠民工程“四个一批”项目经费预算									
主管部门及代码		171-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预算单位		171001-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绩效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76	1.76	1.76	1.76	0	100	10		
		省级财政资金	1.76	1.76	1.76	1.76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培育3支乡村群众文艺队伍(文艺小分队)、培育5名乡村文化带头人、挖掘1名本土文化能人艺人,为人民群众提高服务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公共文化服务。				培育3支乡村群众文艺队伍(文艺小分队)、培育5名乡村文化带头人、挖掘1名本土文化能人艺人,为人民群众提高服务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公共文化服务,全年目标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绩效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养乡村文化带头人	—名	—5名	—5名		8	8		
			培育乡村群众文艺队伍(文艺小分队)	—支	—3支	—3支		8	8		
			挖掘本土文化能人艺人	—名	—1名	—1名		6	6		
		质量指标	本土文化能人艺人培训完成率		100%	达成预期指标		3	3		
			乡村文化带头人培训完成率		100%	达成预期指标		4	4		
			乡村群众文艺队伍(文艺小分队)培训完成率		100%	达成预期指标		3	3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活动开展时效		2024年底前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本土文化能人艺人补贴标准	—元/人/年	—10000元/人/年	—10000元/人/年		3	3		
			乡村文化带头人补贴标准	—元/人/年	—800元/人/年	—800元/人/年		4	4		
		数量指标	乡村群众文艺队伍(文艺小分队)补贴标准	—元/支/年	—1200元/支/年	—1200元/支/年		3	3		
			社会效益指标	为人民群众提高服务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公共文化服务		显著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广大群众的文化获得感、幸福感得到有效提升		长期影响	达成预期指标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对群众文化活动的满意度	≥95%	≥95%	≥95%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际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2024年群众文化惠民工程“四个一批”项目经费全年预算数17600元,全年执行数17600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数量指标:培养乡村文化带头人5名、培育乡村群众文艺队伍(文艺小分队)3支、挖掘本土文化能人艺人1名,已达成预期指标值。质量指标:乡村文化带头人、乡村群众文艺队伍(文艺小分队)、本土文化能人艺人培训完成率100%,完成预期目标。时效指标:活动开展时效于2024年底前启动开展,完成预期目标。成本指标:乡村文化带头人补贴标准800元/人/年,乡村群众文艺队伍(文艺小分队)补贴标准1200元/支/年,本土文化能人10000元/人/年;完成预期目标。							
		效益情况及分析		社会效益指标:为人民群众提高服务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公共文化服务,完成预期目标。可持续影响指标:广大群众的文化获得感、幸福感得到有效提升,完成预期目标。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人民群众对群众文化活动的满意度95%,完成预期目标。							
	主要风险预警		加强业务培训,提高文艺小分队、乡村文化带头人专业水平,今后继续有效开展各类文化活动。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基层文化队伍整体素质有待加强。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强业务培训,提高文艺小分队、乡村文化带头人专业水平。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总额表。
2.“全年预算数”的数据取自: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值。

2024年省级文物保护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省级文物保护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71-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预算单位	171001-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11	5.11	5.11	5.11	0	100	10		
	省级财政资金		5.11	5.11	5.11	5.11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文物看护人员投入，加强文物保护，提升文物安全水平，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物事业和经济社会和谐发展。					2024年省级文物保护经费用于发放4名省级文保员补助发放，通过对文物看护人员投入，加强文物保护，提升文物安全水平，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物事业和经济社会和谐发展，全年目标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看护人员数量	1人	14人	14人		20	20		
		质量指标	涉及的文物保护单位重大险情排除率	≥%	≥90%	≥90%		5	5		
			重大安全事故发生率	≤%	≤0.5%	≤0.5%		5	5		
		时效指标	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服务时间		2024年全年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省级文物保护单位补助标准	1元/年/人	3650元/年/人	3650元/年/人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文物保护利用能力		显著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可持续影响	加强文物保护投入，提升文物安全水平，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		长期影响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	≥90%	≥90%		10	10		
	总 分										100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省级文物保护经费全年预算数51100元，全年执行数51100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数量指标：补助看护人员数量14人，已完成年度指标值；质量指标：涉及的文物保护单位重大险情排除率≥90%，重大安全事故发生率≤0.5%；完成绩效目标；时效指标：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服务期限2024年全年，完成绩效目标；成本指标：省级文物保护单位补助标准3650元/年/人，完成绩效目标。							
		效益情况及分析		社会效益指标：文物保护能力显著提升，完成绩效目标；可持续影响指标：长期加强文物保护投入，提升文物安全水平，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完成绩效目标。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社会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90%，完成绩效目标。							
	主要经验做法		今后持续加强文物保护投入，提升文物安全水平，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部分文保看护人员缺乏专业知识。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今后应加强文保看护人员业务培训，持续加强文物保护投入，提升文物安全水平，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								

备注: 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市级文物保护经费						
主管部门		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2	72	50.64	10	70.33%	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2	72	50.64	10	70.33%	8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文物保护，提升文物安全水平，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物事业和经济社会和谐发展。				市级文保员 2024 年度补助已支付，辛安亭故居保护修缮工程按工程进度拨付资金。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20	补助看护人员数量	24 人	24 人	10	8	辛安亭故居保护修缮工程按工程进度拨付资金。
			辛安亭保护修缮工程总面积	842.74 平方米	19 个	10	8	
		质量指标 10	重大安全事故发生率	≤0.5%	≤0.5%	5	5	
			涉及的文物保护单位重大险情排除率	≥90%	≥90%	5	5	
		时效指标 10	补助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70%	10	10	
		成本指标 10	市级文物保护单位补助标准	5000 元/人/年	5000 元/人/年	5	4	
			辛安亭故居保护修缮工程资金	60 万元	2000 元/处	5	4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文物事业发展	有效推动	部分达成	7	5	
			文物得到有效保护	有效	部分达成	8	6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强文物保护投入，提升文物安全水平，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长期影响	部分达成	15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90%	≥90%	10	8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文化人才中央及省级专项经费（第二批）						
主管部门		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	1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	1	0	10	0%	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三区”人才支持计划文化工作者专项的实施，提高“三区”文化人才素质，从而推动“三区”文化发展。				该资金为 2024 年 10 月 15 日-2024 年 10 月 14 日“三区”文化人才生活补助，按照协议规定按季度发放，第一季度考核日期为 2025 年 1 月 15 日，由于该资金于 2024 年底已被财政收回，所以未能及时支付。待 2025 年年初上年结转资金下达后及时支付文化人才生活补助。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20	选派人员数量	5 人	0	20	0	该资金为 2024 年 10 月 15 日-2024 年 10 月 14 日“三区”文化人才生活补助，按照协议规定按季度发放，第一季度考核日期为 2025 年 1 月 15 日，由于该资金于 2024 年底已被财政收回，所以未能及时支付。待 2025 年年初上年结转资金下达后及时支付文化人才生活补助。
		质量指标 10	选派人员是否具备专业技术	是	未开展	10	0	
		时效指标 10	2024 年文化人才服务时效	2025 年 10 月前	未开展	10	0	
		成本指标 10	第二批文化人才中央专项资金	0.5 万元	未开展	10	0	
			第二批文化人才省级专项资金	0.5 万元	未开展	10	0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三区”文化人才素质	显著提升	未开展	15	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从而推动“三区”文化发展	长期影响	未开展	15	0	
	满意度 指标 10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援单位满意度	≥95%	未开展	10	0	
	总分					100	0	

2024年文化人才中央及省级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文化人才中央及省级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71“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预算单位		171001“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用途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剩）数		执行数		得分		绩效目标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9	9			9	0	9	0	0	0							
资金用途：																		
中央财政拨款		4.6	4.6	4.6	0	4.6	0.00	0.00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省级财政拨款		4.6	4.6	4.6	0	4.6	0.00	0.00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目标		“三区”人才支持计划文化工作专项经费的实施，提高“三区”文化人才素质，从而推动“三区”文化发展。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五级指标		得分		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及完成数量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1人	≥1人	≥1人	20	0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素质		是	是	是	10	0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时效指标		2024年文化人才培训时间		2024年10月	2024年10月	2024年10月	10	0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成本指标		文化人才中央专项资金		≤1万元	≤1万元	≤1万元	8	0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成本指标		文化人才省级专项资金		≤1万元	≤1万元	≤1万元	8	0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		提高“三区”文化人才素质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8	0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可持续影响		推动“三区”文化发展		长期影响	长期影响	长期影响	18	0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		提高人才素质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10	0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总分		0																
项目支出绩效分析		项目支出绩效分析																
支出情况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效益情况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文化人才项目补助，按照《吕梁市人才项目补助管理办法》（吕政办发〔2024〕14号）执行，由市委人才办负责审核，市委人才办审核后，由市委人才办下达资金，所以未执行。																
社会效益分析		专项资金为2024年10月18日“三区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							
主管部门		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4	2.54	2.5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4	2.54	2.54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因地制宜组织开展本地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推动地方不断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和公共文化服务质量，有效提升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因地制宜组织开展本地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推动地方不断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和公共文化服务质量，有效提升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20	开展文化活动场次	≥1 场	≥1 场	20	20		
		质量指标 10	文化活动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10	活动开展时效	2024 年 底前	2024 年 底前	10	10		
		成本指标 10	2024 年第二批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2.54 万 元	2.54 万 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有效提升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30	30		
		生态效益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10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安国寺、天贞观、高家沟“两馆”及文物库房保安、保洁 2024 年第一、二季度服务费用							
主管部门		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0166	29.0166	29.016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0166	29.0166	29.0166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服务场所内“防火、防盗、防破坏以及车辆通行、停车秩序”等一切治安服务性质工作和服务场所范围内的保洁工作；资金下达后，及时拨付安国寺、天贞观、高家沟“两馆”及文物库房保安、保洁 2024 年第一、二季度服务费用。				做好服务场所内“防火、防盗、防破坏以及车辆通行、停车秩序”等一切治安服务性质工作和服务场所范围内的保洁工作；资金下达后，已经拨付安国寺、天贞观、高家沟“两馆”及文物库房保安、保洁 2024 年第一、二季度服务费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20	服务场所数量		5 处	5 处	10	10	
			保安、保洁人员数量		18 人	18 人	10	10	
		质量指标 10	保安保洁服务等级		合格	合格	10	10	
		时效指标 10	保安保洁服务周期		2024 年 第一、二 季度	2024 年 第一、二 季度	10	10	
		成本指标 10	保安保洁第一、二季度服务费用		290166 元	290166 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服务场所后勤保障程度		保障	保障	15	15	
			服务场所环境提升度		提升	提升	15	15	
	生态效益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10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采购单位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安国寺、天贞观、高家沟“两馆”及文物库房保安、保洁服务政府采购项目							
主管部门		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	80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	80	0	10	0%	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服务场所内“防火、防盗、防破坏以及车辆通行、停车秩序”等一切治安服务性质工作和服务场所范围内的保洁工作；资金下达后，按照合同条款，按时拨付安国寺、天贞观、高家沟“两馆”及文物库房保安、保洁服务费用。				该项目为安国寺、天贞观、高家沟“两馆”及文物库房 2024 年 12 月-2025 年 11 月保安、保洁服务，于 2024 年底已完成采购，2025 年年初预算下达后，根据合同约定，按季度支付服务费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20	服务场所数量		5 处	未完成	10	0	
			保安、保洁人员数量		20 人	未完成	10	0	
		质量指标 10	保安保洁服务等级		合格	未完成	10	0	
		时效指标 10	保安保洁服务周期		2024 年 12 月- 2025 年 11 月	未完成	10	0	
		成本指标 10	安国寺、天贞观、高家沟“两馆”及文物库房保安保洁服务费用		80 万元	未完成	10	0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服务场所后勤保障程度		保障	保障	15	0	
			服务场所环境提升度		提升	提升	15	0	
		生态效益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10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采购单位满意度		≥90%	≥90%	10	0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安国寺及高家沟“两馆”电费						
主管部门		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5	5.5	5.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5	5.5	5.5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缴纳安国寺及高家沟“两馆”电费，保障两处文保单位的正常运转。				资金下达后，已缴纳安国寺及高家沟“两馆”电费，保障两处文保单位的正常运转。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20	安国寺购电度数	23000度	23000度	10	10	
			高家沟“两馆”购电度数	61500度	61500度	10	10	
		质量指标 10	安国寺及高家沟“两馆”电费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10	电费缴纳时间	2024 年底前	2024 年底前	10	10	
		成本指标 10	安国寺需缴纳电费金额	15000元	15000元	5	5	
			高家沟“两馆”需缴纳电费金额	40000元	40000元	5	5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安国寺及高家沟“两馆”两处文保单位的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30	30	
		生态效益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10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大东沟景区总体规划编制及AA级景区申报工作技术服务项目费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大东沟景区总体规划编制及AAA级景区申报工作技术服务项目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171-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预算单位					171001-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剩）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70					70					70					0					70					0					0					0									
		市市区财政资金					70					70					70					0					70					0.00					0.00														
		大东沟景区总体规划编制工作于2024年底完成，大东沟AAA级景区申报工作技术服务工作于202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		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3979	4.3979	4.397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3979	4.3979	4.3979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更换安国寺屋顶瓦片、晋绥军区高级军事会议高家沟旧址修复，更换安国寺消防灭火器，制作安装安全标识牌等工作已完成，通过加强对安国寺、高家沟等文物的保护，提升文物安全水平，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物事业和经济社会和谐发展。			更换安国寺屋顶瓦片、晋绥军区高级军事会议高家沟旧址修复，更换安国寺消防灭火器，制作安装安全标识牌等工作已完成，通过加强对安国寺、高家沟等文物的保护，提升文物安全水平，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物事业和经济社会和谐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20	修复高家沟窑洞门窗数量	17 孔	17 孔	8	8	
			更换灭火器数量	94 具	94 具	4	4	
			制作安全标志和标识牌数量	53 块	53 块	8	8	
		质量指标 10	灭火器使用合格率	≥95%	≥95%	5	5	
			修复门窗全标志和标识牌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10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底前	2024 年 底前	10	10	
		成本指标 10	更换安国屋顶瓦片、修复高家沟窑洞门窗费用	18568 元	18568 元	4	4	
			更换灭火器费用	5115 元	5115 元	2	2	
			制作安全标志和标识牌费用	20296 元	20296 元	4	4	
	效益指标 3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强文物保护，提升文物安全水平，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物事业和经济社会和谐发展	促进	促进	30	30	
	满意度 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离石烈士楼烈士雕像塑造费用							
主管部门		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2	62	6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2	62	62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拨付吕梁晋绥边区文物研究院有限公司，完成烈士楼烈士雕像塑造工作。				资金下达后，已拨付吕梁晋绥边区文物研究院有限公司，完成烈士楼烈士雕像塑造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20	塑造烈士雕像群数量		1 个	1 个	20	20	
		质量指标 10	项目验收是否合格		合格	合格	10	10	
		时效指标 10	项目完成时效		2024 年 底前	2024 年 底前	10	10	
	成本指标 10	离石烈士楼烈士雕像 塑造费用		62 万元	62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继承和发扬烈士们的 无私奉献和英勇斗争 的革命精神		长期影响	长期影响	30	30	
	满意度 指标 10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王营庄民宿打造项目费用						
主管部门		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8.9295	68.9295	68.929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8.9295	68.9295	68.9295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设计及概算、采购变压器工作，有效推动王营庄民宿打造工作，从而促进我区旅游业发展，助力文旅融合。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设计及概算、采购变压器工作已完成，有效推动王营庄民宿打造工作，从而促进我区旅游业发展，助力文旅融合。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20	可行性研究报告数量	4 份	4 份	6	6	
			设计次数	1 次	1 次	7	7	
			变压器数量	1 台	1 台	7	7	
		质量指标 10	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及设计成果应用率	100%	100%	5	5	
			变压器使用合格率	≥90%	≥90%	5	5	
		时效指标 10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底前	2024 年 底前	10	10	
		成本指标 10	可行性研究报告费用	45000 元	45000 元	2	2	
			初步设计、设计及概算费用	285000 元	285000 元	4	4	
			变压器费用	329295 元	329295 元	4	4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助力我区文旅产业发展	长期助力	长期助力	30	30	
	满意度 指标 10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文物普查经费							
主管部门		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吕梁市离石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47	44.343	10	94.35%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	47	44.343	10	94.35%	1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国家文物局《关于开展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准备工作的通知》（文物普查发【2023】22号），山西省文物局《关于做好山西省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的通知》（晋文物发【2024】3号），吕梁市文物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吕梁市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实施方案》的通知》（吕文物普查发【2024】1号）要求，及时开展离石区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				文物普查项目目前已完成 60%,按合同约定，已按项目进度付款。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20	不可移动文物普查数量		553 处	553 处	20	16	
		质量指标 10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10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10	文物普查经费本次下达金额		50 万元	44.343 万元	10	9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顺利开展离石区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		开展	开展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文物事业发展		推动	推动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5		